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发出，并以电话方式确认。

3、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

4、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中相关内容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《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8、审议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9、审议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12、审议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3、审议《关于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5、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

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6、审议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决定于2020年4月21日(星期二)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31日